

# 清 远 市 林 业 局

---

## 清远市林业局 2020 年省级涉农资金绩效 自评报告

根据清远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省级涉农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清财农〔2020〕1 号）文件精神，下达给我局省级涉农资金项目共 28 项，资金总额 1641.01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质按量并按时完成资金支付的项目有 24 项、没有按时完成的项目有 4 项。按照《省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指引》等文件要求，现将我局 2020 年省级涉农资金绩效自评工作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我局 2020 年省级涉农资金项目共 28 项，涉及 9 个市属林场和 3 个业务科室，包含的领域有：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松材线虫病防治）、森林碳汇造林及抚育、中央森林抚育省级补助、森林防火线维修、林区公路维修、湿地保护与恢复和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宣传、乡村美化绿化、林区其他设施维护等。任务下达后，我局高度重视，迅速组织项目单位（科室）根据相关规程积极开展，鉴于部分项目受季节性影响和造林后抚育需跨年实施等特殊性的原因，以致于有 4 个项目没有完成，剩余 65.6 万涉农

资金没有支付，资金支出率为 96%，这些项目预计 2021 年年中完成。

## 二、绩效自评

（一）我局组织了相关市属林场和业务科室，认真进行自查自检，所有项目均按要求完成绩效目标，自评均得满分。

（二）没有完成资金支付的 4 个项目情况说明：

1. 小龙林场森林碳汇造林项目。根据该项目的作业设计和施工合同，2020 年底已完成备耕任务，资金支出了 97.32 万元；2021 年 10 月前完成载植和抚育任务并完成剩余资金 22.68 万元的支付。经小龙林场自查自检，项目已按要求完成绩效目标，自评均得满分。

2. 杨梅林场森林碳汇林抚育项目。该项目因原作业设计的一部分林地有争议，争议林地需要完成调整手续才可以实施。至今已完善相关手续并完成项目实施，正在申请市级验收。经杨梅林场自查自检，项目已按要求完成绩效目标，自评均得满分。

3. 杨梅林场乡村美化绿化项目。该项目因作业设计初审时间用时较长，以致于项目错过最佳实施时间。至今已完成项目实施并报市财政局结算审核。经杨梅林场自查自检，项目已按要求完成绩效目标，自评均得满分。

4. 清远市森林保险省级财政保费补贴（商品林，不含直管县）项目。该项目由于保险公司没按计划完成商品林的省级补助任务，还余 5.85 万无法支付。经业务科室自查自检，项目已按要



求完成绩效目标，自评均得满分。

（三）我局 2020 年省级涉农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资金用途使用，做到专款专用，没有出现挤占、挪用等现象，支付使用程序规范，年度支出进度完成 96%。通过自查，逐一梳理，我局 2020 年省级涉农资金项目绩效自评为优秀。

### 三、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一）经验：严格遵守专项资金财务制度，做到专款专用；严格按财政资金使用办法进行政府采购招标，严格按设计技术要求实施，要求项目实施工人全部购买意外保险。

（二）问题：受新冠疫情影响施工进度，用工保证不充分，造成施工时间拖延，影响到项目后期工作进展；林业项目受季节影响较大（如造林项目必须冬季实施备耕、次年 3 月实施栽植才能保证造林成效）。

（三）建议：建议上级加大省级涉农资金补助力度，继续加大资金的补助，减轻林场的经济压力，发挥涉农资金更大的绩效。



2021年6月29日

（联系人：张潇宁，联系电话：3866308）